



MAZARS
中 审 众 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中审众环大厦
邮政编码：430077

Mazar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Zhongshen Zhonghuan Building
No.169 Donghu Road, Wuchang District
Wuhan, 430077

电话Tel: 027-86791215
传真Fax: 027-85424329

关于广东高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 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18）060015 号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乐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广东高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贵公司的责任是编制《广东高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广东高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广东高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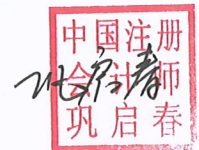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高乐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广东高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广东高乐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数与业绩实现数的差异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高乐股份 2017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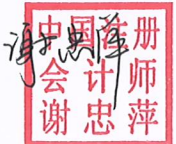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巩启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忠萍



2018 年 4 月 25 日

广东高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乐股份”）编制了《广东高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本专项说明仅供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一、基本情况

1、公司资本历史沿革

高乐股份系由香港兴昌塑胶五金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兴昌)、自然人杨广城、杨其新、杨其安及法人单位普宁市宝乐塑胶玩具制品厂(以下简称宝乐玩具),以普宁市振兴制造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兴公司)截至2001年7月31日从事玩具生产、制造及销售的整体经营性净资产出资、以发起设立方式组建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7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2010年2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并于2010年6月25日换领了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1年6月9日实施了以总股本14,8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共计转增8,880万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至23,680万元。

根据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3年5月2日实施了以总股本23,68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共计转增23,680万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至47,360万元。

根据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实施了以总股本47,3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并派发现金0.5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9股的权益分派方案,共计增加股本47,360万股。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后,公司股本增至94,720万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4,720万元,股本为人民币94,720万元。

2、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玩具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开发、设计、生产经营各式玩具、儿童用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进出口业务;从事各式玩具、儿童用品的批发、零售(不设店铺经营;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主要产品为各式玩具、儿童用品。

3、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兴昌塑胶五金厂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权为 18,713.26 万股，持股比例为 19.76%。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氏家族，杨氏家族成员为：杨镇欣先生、杨镇凯先生、杨镇裕先生、杨广城先生、杨旭恩先生、杨楚丽女士、杨康华女士。其中：杨镇欣先生、杨镇凯先生、杨镇裕先生为兄弟关系；杨镇凯先生与杨广城先生为父子关系；杨旭恩与杨镇欣先生、杨镇凯先生、杨镇裕先生系叔侄关系；杨旭恩先生与杨楚丽女士和杨康华女士系兄妹关系。

二、业绩承诺所涉及交易的基本情况

1、交易方案简介

根据公司 2016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广东泛爱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现已更名为“广东高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乐教育”）以及公司与陈家林、丁文广、杨翼程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9,000 万元收购 3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广东高乐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完成后，高乐教育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正式涉足教育领域，从而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增加新的业绩增长点，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未来，公司将通过投资、并购等多种手段，进一步选择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教育相关领域资产，快速实现公司教育产业的战略布局。

2、相关交易事项的审批核准程序

2016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广东泛爱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9,000 万元收购高乐教育 100%股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此次收购股权投资金额在董事会的投资决策权限范围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3、相关交易事项实施情况

（1）本次购入资产的过户情况

2016 年 11 月 4 日，高乐教育完成了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普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高乐教育的股东变更，并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813038047277）。至此，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高乐股份已持有高乐教育 100%

股权。

(2) 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及股票购买并锁定情况

依据公司与高乐教育原股东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方式，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以自有资金向高乐教育原股东支付了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 9,000 万元，在代扣代缴高乐教育原股东个人所得税后，支付至高乐教育原股东指定账户。

同时依据公司与高乐教育原股东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高乐教育原股东应将其所获得的扣除个人所得税后的股权转让价款的 90%用于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的股票并进行锁定。高乐教育原股东陈家林、丁文广、杨翼程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4 日期间内按照约定分别将其所获得扣税后的股权转让价款的 90%，在二级市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进了公司股票，公司已经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锁定上述三位股东购买的全部股票。

三、业绩承诺及其实现情况

1、业绩承诺的主要指标

根据公司与高乐教育原股东陈家林、丁文广、杨翼程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陈家林、丁文广、杨翼程承诺：高乐教育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800 万元、1100 万元、1300 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归属于高乐教育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计算。

2、2017 年度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行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实际实现数	1	1,258.37		1,258.37
业绩承诺数	2	1,100.00		1,100.00
差额	3=1-2	158.37		158.37
业绩承诺完成率	4=1÷2	114.40%		114.40%

3、结论

广东高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已完成了业绩承诺。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